

附件 2

江苏省智能制造示范工厂 申 报 书

工 厂 名 称:

申 报 单 位 (盖 章):

推 荐 单 位 (盖 章):

申 报 日 期: 2022 年 月 日

一、申报单位和工厂基本信息

(一) 申报单位基本信息				
企业名称		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	成立时间	
企业性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央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地方国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民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三资			
企业类型 ¹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型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型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型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微型企业			
所属行业大类 ²	(行业大类代码+名称)	所属行业中类	(行业中类代码+名称)	
单位地址				
法人代表/负责人	姓名		电话	
联系人	姓名		电话	
	职务		手机	
	传真		邮箱	
信用等级				
近三年发展情况	2019年	2020年	2021年	
资产总额(万元)				
负债率(%)				
主营业务收入(万元)				
利润率(%)				
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评估结果或其他能力证明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三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四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五级			
	其他能力证明材料说明(可后附)			

¹ 根据《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(2017)》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规定,工业企业大、中、小、微企业划分标准如下:从业人员1000人及以上,且营业收入40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大型企业;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1000人以下,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型企业;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300人以下,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2000万元以下的为小型企业;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。

² 所属行业大类和中类,根据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(GB/T 4754-2017)》进行选填。

³ 重大、特大安全生产事故认定标准见《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493号)第三条(一)(二),重大、特大环境事故认定标准见《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》(国办函〔2014〕119号)附件1第一条、第二条。

	库存周转率 (%)		
	产品不良品率 (%)		
	设备综合利用率 (%)		
	订单准时交付率 (%)		
工厂简述	(对智能工厂建设内容、特点、成效进行简要描述, 不超过 500 字。)		
真实性承诺	<p>我单位申报的所有材料, 均真实、完整、有效。单位具有健全的财务管理机构和制度, 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及以上安全、环保、质量事故, 无严重失信行为。如有不实, 愿承担相应责任, 同意有关主管部门将相关失信信息记入公共信用信息系统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法定代表人签章: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申报单位公章: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

<p>地方工业和 信息化主管 部门 审核意见</p>	<p>推荐单位公章:</p> <p>年 月 日</p>
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二、总体情况

申报单位和工厂概述（包括基本情况、实施周期、建设内容、实施团队等）

三、重点环节建设情况

申报单位按照工厂类型，对《江苏省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建设要点》明确的八个环节分段描述，描述应重点突出、言简意赅、逻辑严密，每个环节字数请控制在 3000 字以内，可配图说明。

四、先进性、示范性与特色

此部分重点阐述智能制造技术水平的先进性、对行业企业的示范带动性，建设特色和亮点，可复制可推广的内容、模式等。

五、实施成效

此部分重点阐述项目已取得的突出成效，包括创新方面，如突破的关键技术、装备、软件等；经济性方面，如降低成本、提高劳动生产率、提高生产效率等；社会性方面，如促进节能减排、提高本质安全水平及信息安全防护等。

六、预期目标

后续改造提升的方向和目标。

七、相关附件

（一）企业营业执照；

（二）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自评估报告（从智能制造数

据资源公共服务平台 (<https://www.c3mep.cn/>) 进行自评估后下载);

(三) 申报单位在智能工厂建设方面取得的知识产权清单 (仅填写发明专利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, 不包括产品方面的专利) 和标准清单 (仅填写牵头制修订的标准)。

重点环节具体场景描述

序号	所属环节名称	具体描述（结合要素条件进行描述）（150字以内）	解决的痛点问题描述（150字以内）	采用的技术方案（包括供应商）（300字以内，可以配图）	保障要素（如人、管理机制、组织标准、培训等）（150字以内，选填）	实施成果（最好通过量化指标描述）（200字以内）	其他（如对于其他车间、工厂的带动效应等）（150字以内，选填）	备注
示例	生产制造	针对发动机壳体加工，搭建多台五轴机床+多台机器人组成柔性加工单元	解决复杂壳体加工效率低、质量不高等突出问题	在已有五轴数控机床的基础上，配置上下料机器人、三坐标测量仪等，通过机器人进行自动上下料、自动变换装夹位置，通过三坐标测量仪对关键加工部位的精度、粗糙度进行自动检测，在检测不合格的情况下自动预警。这一解决方案是由***公司进行改造实施。	编制集团发动机壳体加工标准。	建设完成后，操作人员从5人减少至2人，加工效率提升30%，产品不良品率降低10%。	在该环节进行智能化改造后，整个工厂的产能提升10%，经济效益明显。	

重点环节采用的新技术、新装备、软件/系统及新技术情况

序号	所属环节名称	新技术（服务商及品牌）	新装备（服务商及品牌）	新模式 （培育及应用情况，150字以内）	备注